



供应链管理-经济统计学双学士学位 复合型人才项目实施管理办法（试行）

供应链管理-经济统计学双学士学位项目由商学院和统计与数学学院联合建设，共同培养完成，具体的实施管理办法如下：

1. 项目的学生名额及构成：学生由两个学院分别通过大类招生，选拔 15 名同学，共 30 人进入本项目学习。

2. 学生的选拔和退出机制：新生报到后，经学生报名和学院选拔程序择优录取；学生累计学分加权平均分不得低于 70 分且累计不及格科目不得超过 4 门，否则须于达到上述条件紧接的下一个学期退入各自的原专业（供应链管理或经济统计学）学习。在学期间，学生也可自愿退出项目，经两个学院审核同意后，学生回到各自的原专业（供应链管理或经济统计学）继续学习。

3. 学生的培养：两个学院共同制定并实施统一的培养方案。

4. 学生的管理：两个学院按照学生来源，分别负责学生管理，以及论文指导、分享劳动实践，并负责学生的双学位成绩管理及毕业资格审核。

5. 毕业与学位的授予：学生在学校规定的修业年限内，完成教学计划规定的学习任务，成绩合格，达到学校毕业要求的，准予毕业，颁发毕业证书；符合学位授予条件的，对商学院毕业生授予管理学-经济学双学士学位，对统计与数学学院毕业生授予经济学-管理学双学士学位。